

证券代码：831162 证券简称：天河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溧水区经济开发区团山东路5号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姜敬玉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为 2025-008)、《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为 2025-00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以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数据为基础，结合对 2025 年经营环境的预期、2025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等情况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中经审计的财务数据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46,547,560.28 元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.30 元（含税）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、《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、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》。

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